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双高计划-北京财贸-供应链运营专业群（二期）-专业群关键办学能力提升项目（第一包）

项目编号：ZKXJTC-2026-H079

采 购 人：北京财贸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信佳（北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8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1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3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7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3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 “■”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KXJTC-2026-H079

2.项目名称：双高计划-北京财贸-供应链运营专业群（二期）-专业群关键办学能力提升项目（第一包）

3.项目预算金额：94.554351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94.554351 万元

4.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单项标的最高限价（元）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财务共享体验中心升级改造-LED 屏+边框	套	1	348514.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02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财务共享体验中心升级改造-视频控制器	台	1	14910.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03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财务共享体验中心升级改造-显示屏控制设备嵌入式软件	套	1	37772.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04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财务共享体验中心升级改造-视频处理设备嵌入式软件	套	1	9940.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05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椅子	把	19	9500.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06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展厅定向音箱系统	套	1	16000.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07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抑制器	台	1	4200.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08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三屏协同互动教学系统	台	1	35000.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09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台式软保	点位	48	27840.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10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	套	1	10798.00	否	详见采购需

	升级改造-课堂管理系统					求
11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交换机	台	2	16400.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12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无线协同器	台	1	36384.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13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切换台	台	1	4085.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14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时序电源	台	2	6000.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15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智慧环境网关	套	1	32800.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16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定制机柜	个	1	2500.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17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地面材料	㎡	220	88000.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18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辅助功放	台	1	4100.00	否	详见采购需求
19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文化提升+综合布线	项	1	206749.16	否	详见采购需求
20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系统集成	项	1	34051.35	否	详见采购需求

5.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45个日历日内完成送货、安装、调试。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__/_____。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_____/_____。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 年 11 月 06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3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11 月 27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3）正版软件；4）网络安全专用产品；5）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 “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财贸职业学院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北关大街 88 号

联系方式：刘老师，010-8953209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科信佳（北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院国投财富广场 5 号楼 12A16 室

联系方式：王菲菲、于淼、张雅楠、吴茹群、刘凯南、王琛、马瑞芳、温滢、张运楠；010-5247496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菲菲、于淼、张雅楠、吴茹群、刘凯南、王琛、马瑞芳、温滢、张运楠

电　　话：010-52474967

邮　　箱：zkxjbj@163.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_包不适用。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LED 屏+边框。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月_日_点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月_日_点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table>
<tr><th>条款号</th><th>条目</th><th>内容</th></tr>
<tr><td></td><td></td><td>☐不需要
☐需要
（3）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其他要求（如有）：_____。</td></tr>
<tr><td>5.3.5</td><td>标的所属行业</td><td>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tr><th>序号</th><th>标的名称</th><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tr>
<tr><td>01</td><td>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财务共享体验中心升级改造-LED 屏+边框</td><td>工业</td></tr>
<tr><td>02</td><td>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财务共享体验中心升级改造-视频控制器</td><td>工业</td></tr>
<tr><td>03</td><td>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财务共享体验中心升级改造-显示屏控制设备嵌入式软件</td><td>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td></tr>
<tr><td>04</td><td>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财务共享体验中心升级改造-视频处理设备嵌入式软件</td><td>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td></tr>
<tr><td>05</td><td>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椅子</td><td>工业</td></tr>
<tr><td>06</td><td>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展厅定向音箱系统</td><td>工业</td></tr>
<tr><td>07</td><td>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抑制器</td><td>工业</td></tr>
<tr><td>08</td><td>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三屏协同互动教学系统</td><td>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td></tr>
<tr><td>09</td><td>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台式软保</td><td>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td></tr>
<tr><td>10</td><td>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课堂管理系统</td><td>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td></tr>
<tr><td>11</td><td>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交换机</td><td>工业</td></tr>
<tr><td>12</td><td>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无线协同器</td><td>工业</td></tr>
<tr><td>13</td><td>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切换台</td><td>工业</td></tr>
</table></td></tr>
</table>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4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时序电源 工业 15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智慧环境网关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6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定制机柜 工业 17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地面材料 工业 18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辅助功放 工业 19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文化提升+综合布线 工业 20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系统集成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1.89 万元；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户　名：中科信佳（北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区广安门支行 账　号：911005010002559070 **请注明“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 20 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否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现场，书面形式送达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中科信佳（北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52474967；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院国投财富广场5号楼12A16室。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采购人 ■中标人 收费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原国家计委计价格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002〕1980 号文）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相关规定取费； 缴纳时间：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缴纳代理费。 代理费缴纳信息：**（此账户不可缴纳投标保证金）** 开户名（全称）：中科信佳（北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东大街支行 账　　号：1105 0165 5700 0000 0766
28	**其他要求**	**本项目评审包含视频演示环节。各投标人如提供视频演示材料，须在开标当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委派专人将密封完好的视频演示存储介质（U 盘）送达至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院国投财富广场 5 号楼 12A 第三会议室。** **委派送达人员须随身携带加盖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以及加盖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视频演示 U 盘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收。** **视频演示 U 盘须密封为一包，并确保介质可正常读取使用；密封包装封面应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单位名称及“视频演示 U 盘”字样。**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

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文）。

5.2 本国产品

本项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5.3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3.1 中小企业定义：

5.3.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

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 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3.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3.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3.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3.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3.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3.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3.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3.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3.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3.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3.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3.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4.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4.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5.4.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4.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6.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

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

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

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3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4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	

		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单项标的预算金额或者项目/单项标的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0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1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2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3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异常低价处理

2.2.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2.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

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2.2.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2.4 上述投标（响应）报价指按照本章 2.4 修正后的报价。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3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2.6 支持本国产品政府采购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6.1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2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3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30 分）			
1	投标报价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2.5 及 2.6。
商务部分（1 分）			
2	环保节能	1 分	1.投标产品中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强制节能产品除外）。 2.投标产品中有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技术部分（69 分）			
3	技术指标响应	49 分	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 1.每有 1 项“▲”指标满足得 1.5 分，共 10 条完全响应无负偏离得 15 分。 2.每有 1 项“#”指标满足得 1 分，共 29 条完全响应无负偏离得 29 分。 3.每有 39 项一般指标（未标注任何符号）满足得 1 分，共 195 条完全响应无负偏离得 5 分； 注： 1.所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参数（如有），均需逐项提供，并

			且所有证明材料均需在《采购需求偏离表》中标明页码，未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仅需在《采购需求偏离表》中作出应答即可； 2.证明文件与《采购需求偏离表》不一致以证明文件为准； 3.漏报技术条款视为不满足，该条款不得分。
4	实施及安装调试方案	6 分	整体技术方案评审（含项目实施进度安排、调试方案、应急处置措施）： 整体技术方案全面、合理、完善，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合理，安装调试方案全流程叙述完整，包含但不限于安装流程、应急处置措施、调试具体流程等方面全面、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要，得 6 分； 整体技术方案比较全面、比较合理、较完善，项目实施进度安排较合理，安装调试方案全流程叙述较完整，包含但不限于安装流程、应急处置措施、调试具体流程等方面较全面、较合理，满足项目需要，得 4 分； 整体技术方案基本全面、基本合理、基本完善，项目实施进度安排一般，有安装流程、安装计划时间表、应急处置措施、调试具体流程等，但不够全面、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2 分； 整体技术方案不够全面，项目实施进度安排不够合理，应急处置措施全流程叙述不完整，描述欠缺多，满足项目需求有一定难度，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5	产品成熟度	4 分	1.椅子：提供椅子的外观图片，椅子详细尺寸设计生产图纸，关于椅子的同类项目真实案例（以客户实拍的现场照片为准）提供不少于 2 个，生产厂家承诺可根据采购人现场需求进行产品颜色定制，并提供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承诺函，满足上述要求得 2 分。 2.投标人所投视频处理、显示屏控制相关配套软件具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每提供 1 份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6	培训方案	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综合评价。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内含培训计划、培训教材、培训人员名单、培训年限与频次）等，为本项目提供中专业的培训人员，培训人员须提供证明其培训能力的佐证材料。 提供专业培训人员，培训目标明确；培训内容全面；培训方法合理得 3 分。 提供专业培训人员，培训目标基本明确；培训内容比较全面；培训方法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2 分。 提供专业培训人员，培训目标不明确；培训内容不全面；培训方法片面不能满足项目基本需求得 1 分。 未提供培训方案得 0 分。
7	售后服务方案	7 分	一、承诺书（1 分） 1）24 小时服务支持电话，提供每周 7*24 小时服务响应； 2）对提供的服务请求在 2 小时内给出实质性的答复，并承诺 24 小时备件服务； 以上每有一条满足并提供承诺书得 0.5 分，满分 1 分。 二、提供详细售后服务方案（2 分） 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承诺函、回访、定期巡检及技术支持等）；具有完善的响应支持，能按照招标要求响应、快速解决用户问题，售后服务方案考虑全面、完整，方案具有针对性，售后制度合理明确，满足或优于采购人需求，得 2 分； 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承诺函、回访、定期巡检及技术支持等）；能按照招标要求响应，并能在较短时间内解决用户问题，售后服务方案考虑一般，不够完整，针对性一般，售后制度比较完善，基本可以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1 分； 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承诺函、回访、定期巡检及技术支持等）；响

			应时效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较长时间内解决用户问题，售后服务方案考虑不全面，不完整，售后流程缺项，得 0.5 分； 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未提供，得 0 分。 三、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4 分） 所投课堂管理系统、三屏协同互动教学系统、台式软保、无线协同器，产品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且可提供对应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加盖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函。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满分 4 分。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单项标的最高限价（元）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为核心产品
01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财务共享体验中心升级改造-LED 屏+边框	套	1	348514.00	否	是
02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财务共享体验中心升级改造-视频控制器	台	1	14910.00	否	否
03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财务共享体验中心升级改造-显示屏控制设备嵌入式软件	套	1	37772.00	否	否
04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财务共享体验中心升级改造-视频处理设备嵌入式软件	套	1	9940.00	否	否
05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椅子	把	19	9500.00	否	否
06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展厅定向音箱系统	套	1	16000.00	否	否
07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抑制器	台	1	4200.00	否	否
08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三屏协同互动教学系统	台	1	35000.00	否	否
09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台式软保	点位	48	27840.00	否	否
10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课堂管理系统	套	1	10798.00	否	否
11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交换机	台	2	16400.00	否	否
12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无线协同器	台	1	36384.00	否	否
13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切换台	台	1	4085.00	否	否

14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时序电源	台	2	6000.00	否	否
15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智慧环境网关	套	1	32800.00	否	否
16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定制机柜	个	1	2500.00	否	否
17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地面材料	㎡	220	88000.00	否	否
18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辅助功放	台	1	4100.00	否	否
19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文化提升+综合布线	项	1	206749.16	否	否
20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系统集成	项	1	34051.35	否	否

总体要求：

★号为必须满足条款，否则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废标处理。

★实际供货中如发现中标人所提供的产品的性能参数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人法律责任。

二、技术参数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财务共享体验中心升级改造-LED 屏+边框	1.产品无缝拼接，拼接无视觉黑缝，尺寸≥20.5568㎡，或可满足约≥7.05m×2.95m 布局要求。 2.直流低压供电，自然散热，无风扇，工作零噪音。 3.故障发生时可单独更换 LED 像素点或单个显示模块。 4.LED 显示屏支持前/后维护方式，可正面拆卸模组、接收卡、电源等低压器件，具备热插拔能力。 #5.LED 显示屏色温可在 3000K-20000K 范围内连续可调，可设冷色、暖色、标准等多档白场调节，色温为 8500K 时，在 100%、75%、50%、25%四档电平下，白场调节色温误差≤100K。（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LED 显示屏具备低蓝光模式，可在配套控制	套	1

		软件内对蓝光输出进行多档位调节，降低蓝光危害三档调节显示屏蓝光输出。（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物理点间距：≤1.54mm（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像素密度：≥422500 点/㎡ 9.灯珠/IC：铜线，支持高刷显示 10.发光点颜色组合：1R1G1B 11.模组分辨率：≥200×100 12.模组尺寸（宽×高）（mm）：≥300×150 13.模组重量：≤0.45kg/张 14.工作电压：DC+4.2V~+5V 15.最佳视距：≥4.6m 16.水平视角：≥160° 17.垂直视角：≥140° 18.维护方式：支持前/后维护 19.控制方式：同步控制 20.驱动器件：恒流驱动 #21.刷新频率：≥3840Hz（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2.换帧频率：≥60Hz 23.扫描方式：≥1/52 扫 24.亮度可调范围 0～600cd/㎡ 25.灰度等级：≥12bit 26.对比度：≥10000:1 27.连续工作三年，亮度衰减率：≤15% 28.亮度调节方式：配套软件支持 0-100%亮度调节；支持自动/手动调节模式，支持设置亮度定时调节 29.平均无故障时间（MTBF）：≥20000H 30.产品设计使用寿命：≥100000H 31.像素失控率：≤1/100000 且无连续失控点 32.环境温度：存储-35℃~+85℃ 33.工作温度：－20℃~+60℃ 34.工作电压（AC）：220V±10%/50Hz/60Hz 35.平均功耗：≤150W/㎡ 36.峰值功耗：≤450W/㎡ 37.安装方式：支持磁吸或同等可靠的快速拼装结构，满足现场安装需求 38.亮度均匀性：≥99% 39.防护等级：≥IP5X 40.含电源模块、接收卡、无线投屏器、配电箱、电源时序器、配套专用线材 41.含智慧教学管理软件		

2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财务共享体验中心升级改造-视频控制器	1.整机支持自定义输出，最大带载像素≥1300万像素，宽度≥76800像素，高度≥76800像素。 2.单网口最大带载像素≥65万像素，宽度≥3840像素，高度≥3840像素。 3.支持输入分辨率≥3840×2160@60Hz。 4.具备输入信号EDID管理功能,EDID自定义宽度≥7680像素，自定义高度≥7680像素。 5.具有不少于20路千兆网口输出，支持网口备份模式。 6.网口输出支持模拟音频，可配套多功能卡实现音频解码输出。 7.支持移动终端APP控制，可实现信号切换操作，适用于安卓、鸿蒙系统操作系统。 8.HDMI 1.3：输入接口≥4路,每路支持1920×1080@60Hz信号输入，支持自定义分辨率设置 9.HDMI2.0：输入接口≥1路，支持3840×2160@60Hz信号输入，支持自定义分辨率设置 10.DP1.2：输入接口≥1路，支持3840×2160@60Hz信号输入，支持自定义分辨率设置 11.调试网络接口：≥1路RJ45千兆网口，可连接电脑完成参数调试，同时支持对接中控系统 12.RS-232接口：≥1路，可外接中控系统实现设备控制 13.自带LCD显示屏：≥2.4英寸，分辨率≥320×240，可实时展示设备运行状态、操作菜单 14.面板按键配置：设备面板配备菜单选择、参数调节、确认操作旋钮；配置菜单键、返回键；支持亮度调节、按键锁定 / 解锁功能按键；配备数字按键，支持快速切换预设场景 15.配置独立设备开关 16.工作电源：100-240VAC宽电压输入	台	1
3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财务共享体验中心升级改造-显示屏控制设备嵌入式软件	1.内嵌软件于设备，搭配设备实现视频信号处理、传输和画面呈现的功能。 2.支持亮度和色温调节。	套	1
4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财务共享体验中心升级改造-视频处理设备嵌入式软件	1.处理内嵌软件可实现对拼接显示系统的模式管理、窗口显示、场景调用等功能。 2.具有输入信号通道预监功能，可预监视视频信号内容。 3.支持调用场景、场景轮巡任务设置。	套	1

		4.具备视频源任意切换功能，具备亮度和色温调节功能。 5.支持不少于16画面同时显示+1路OSD字幕画面，具备画面位置、大小自由调节功能。 6.支持HDCP1.4高带宽数字内容保护技术。 7.具备低亮高灰显示功能，可有效保持低亮度下灰阶的完整显示。 8.具备检测输入信号、输出网口、接收卡通讯状态，可在软件端进行查看。 9.具备画面回显功能，通过上位机软件可以实时预览输入输出画面。		
5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椅子	1.椅背 1.1材质：靠背采用PP+GF耐冲击材料注塑成型，材料性能满足本项目力学及耐久性要求； 1.2尺寸：靠背外形尺寸约465mm（±2mm）×370mm（±2mm） 带椭圆形透气孔，透气孔有效尺寸≥15mm×4.5mm，具备良好透气效果； 1.3功能：靠背采用多孔透气结构，靠背上部设置一体式拉手，便于移动，后背带有挂钩功能，可挂书包、衣服等，挂钩和盖板一体成型。连接结构牢固可靠。 2.椅座 2.1材质：坐垫需采用PP+GF注塑成型，材料性能满足本项目力学及耐久性要求； 2.2尺寸：坐垫外形尺寸约460MM*375MM（±2mm）； 2.3功能：坐垫采用人体工学造型，内凹波浪造型 + 前端瀑布型设计，可有效分散人体压力，提升久坐舒适性。 3.钢管： 材质：SPCC光亮管，表面经脱脂、磷化、水洗、烘干工艺处理，耐腐蚀、防锈；上管表面采用优质颗粒粉末，静电粉末喷涂，附着力特强，不脱漆，涂层无漏喷、锈蚀；采用椭圆管满焊焊接，钢架表面经磷化处理，静电粉末喷涂。	把	19

		4.椅架尺寸：弓形管和椅背、椅座连接椭圆管尺寸约为 35*15mm（±1mm），壁厚≥1.8mm 椭圆管；支撑横管圆管外径≥22mm，壁厚≥1.2mm； 5.脚垫： 5.1 材质：采用 PP+GF 耐冲击塑料注塑成型。 5.2 功能：脚垫可包覆钢架端部，具备防滑、防刮地板功能；脚垫边缘采用圆弧倒角设计，防撞安全		
6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展厅定向音箱系统	1.适用于教学扩声场景，支持人声优化处理，具备音量记忆、音量限制功能。 2.设备不少于 4 路立体声入输入接口、不少于 2 路立体声输出接口。 3.具备串口控制接口，可与电脑等设备，实现联动控制。 4.具备过载、短路保护功能，支持设备状态及麦电量监测，可接入运维平台。 5.内置完善保护电路，具备过载、短路等保护功能。	套	1
7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抑制器	1.处理器主频≥1.3GHz；配置≥2 个完全独立的反馈抑制通道，每通道均支持自适应反馈抑制（AFC）功能，传声增益提升≥6dB，可分别处理不同声源信号（如主讲麦克风与观众席拾音），避免多麦克风场景下的交叉啸叫干扰。） 2.支持声场校正按钮，按下可以预测声反馈回路。提供≥高/中/低三档输入电平调节。 3.具有≥2 个独立通道，每通道均支持等同或宽于 0-99 级数字音量调节及静音开关功能。 4.基于啸叫检测门限更新法，具有移频+陷波反馈抑制功能，可以使用≥48 个可编程陷波点。 ▲5.前面板具有≥45 个 LED 灯陷波状态指示灯、IPS 显示屏、≥1 个编码旋钮；后面板具有≥1 个船形开关、≥2 路 XLR 母座+2 路 TRS 母座模拟输入、≥2 路 XLR 公座+2 路 TRS 母座模拟输出、≥1 个 RJ45 接口。（提供设备接口图佐证） 6.设备具有编码旋钮和 IPS 屏幕，可用于控制和配置设备直通、场景。IPS 屏幕能够显示 IP 地址，输入和输出通道的实时电平。 7.具有设备定位，PC 客户端具有一键定位局域网内同类设备功能，被定位到的设备会在显示	台	1

		屏上显示定位信息。 8.设备具有统一集中控制功能，软件可对不少于 65535 台设备实现统一集中控制。 9.支持多客户端数据同步， 2 个及以上客户端同时连接混音器设备时，可保持多端数据同步。		
8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三屏协同互动教学系统	1.设备采用一体化设计，屏幕与底座、刷卡模块合为一体，外观彰显时尚感，满足用户对屏幕及刷卡模块同时拥有的需求。 2.支持正面双屏显示及控制，配置不少于 1 块≥21.5 英寸屏幕可将视频画面显示在屏幕中，配置不少于 1 块≥10 英寸屏幕集成物联功能，可对不同场景进行切换，对教室设备进行控制。 3.支持大小屏互动功能，可同步显示教学一体机、智慧黑板或 LED 显示屏等设备的画面，支持对课件进行批注等操作，老师可直面学生操作，让沟通更方便、高效。 4.支持环境监测功能，搭配教室终端和传感器可实时查看接入教室终端的传感器采集温湿度、PM2.5 等数据。 5.支持视频控制功能，搭配教室终端多路信号源一键切换，可实现对教室终端内置矩阵进行切换控制。 6.支持音量控制功能，搭配教室终端可实现对接入教室终端的麦克风、IP 广播、HDMI 音频源进行音量大小控制。 7.支持设备控制功能，搭配教室终端可实现对接入教室终端的投影机、投影幕、教育一体机、智慧黑板、录播主机、电脑以及空调等设备进行开关机、模式切换等控制。 8.支持场景调用功能，搭配教室终端可实现添加上课、下课等多种场景模式，控制端只需一键操作即可实现对场景内所有设备联动启动或切换，避免了繁琐的操作步骤。 9.支持主机信息查看功能及修改，可实现对接入主机 IP 及版本相关信息的查看及修改操作，简单便捷。 10.搭配平台可选多种面板组合控制策略、IC 卡片权限管理，可以分角色按时段或课程对教室进行管控。 11.配套教室终端，可实现在线灵活配置自定义编程指令，可实现丰富的情景模式。	台	1

		12.接入设备接口和业务管理及操作维护高度集成于一体，让老师上课更加简单。 ▲13.输入接口：≥2 个 HDMI 接口，≥3 个 USB3.0接口,≥1个TOUCH 2.0接口,≥1个RFID 接口,≥1 个 PANEL 接口;输出接口:≥1 个 HDMI 接口，≥3 个 USB3.0 接口。（提供设备接口图佐证）		
9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台式软保	#1.支持 B/S 管理架构，可通过移动设备通过网页方式对机房进行远程管理，包括远程开关机、时间同步、系统切换、消息广播等操作；（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演示视频） 2.支持对 Ubuntu、Redhat、Centos、Fedora 等系统的立即还原和 ip 地址自动分配 #3.支持电脑本地硬盘操作系统（xp\win7\win8\win10\win11\linux）的立即还原和还原点瞬间创建（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演示视频） 4.支持 MBR 分区系统和 GPT 分区系统混合安装，可支持多个不同操作系统。 #5.支持对客户端内多块硬盘进行分区、系统装载、还原、还原方式设置，满足多硬盘系统还原和管理；（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演示视频） #6.支持从 WINDOWS 界面对 1000 台以上的电脑进行数据差异拷贝，非增量拷贝、变量拷贝、进度同步等上一代部署方式。根据网络状况可选择广播、组播、单播等方式（提供支持至少 1000 台机位的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演示视频） #7.支持差异拷贝接收端网络环境检测，可检测接收端网卡连接速度，提前发现问题网点，排查处理影响差异拷贝的终端；（提供可检测接收端连接速度的功能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演示视频） #8.支持操作系统分权管理，可分配不同的管理员管理不同的操作系统。（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演示视频）	点位	48

		#9.支持学期课表的编辑，可设置学期开始和结束时间，按学期课表时间自动启动相应的操作系统，支持操作系统拖拽式导入学期课表（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演示视频） 10.管理员可给教师单独分配用户名和密码，教师可凭此用户名和密码在教学的电脑上瞬间创建自己独立的备课系统，其他人员不可见，也不影响正常的教学系统 11.支持将当前的教学系统，无需新增分区的情况下瞬间复制一个不保护的系统，用于学生自主实验 #12.支持文件夹穿透，可在当前保护的分区下设定一个开放的文件夹，保存更新设置，重启分区还原其它数据还原，此文件夹中的数据不还原。（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演示视频） #13.支持批量修改 Windows 用户登录名、计算机名和 IP 地址；（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演示视频） 14.硬件虚拟化功能，针对硬件识别码的软件可实现软件统一注册，大幅度降低激活软件带来的工作量； #15.支持流量限制策略，能够设定上行流量、下行流量，并可设置流量限制生效时间；（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演示视频） #16.支持网络限制策略，能够设定禁用外网或禁用全部网络，并支持设置例外，例外类型包括 IP 地址、网址、端口，并设置生效时间区间，能够精确到秒，支持按天执行、按周执行、按月执行（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演示视频） 17.能够针对学生软件使用、上网操作进行记录，并支持按照应用、访问网址进行查询，能够根据时间段进行搜索，搜索时间精确到秒，针对上网操作，能够展示网址及网站标题信息，支持表格导出		

		#18.支持程序限制策略，支持黑名单、白名单两种模式，能够根据手动添加、游戏进程、应用进程、系统自带进程进行设置，并能够通过客户端实时识别操作系统进程进行控制，并设置生效时间区间，能够精确到秒，支持按天执行、按周执行、按月执行（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演示视频）		
10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课堂管理系统	#1.共享白板：支持教师通过共享白板与选定的学生共同完成相同的学习任务或绘画作品，并提供多种不同的工具，包括插入图片、插入截图、设置背景颜色、设置背景图片等，还可选择画笔、图形、颜色、文本、填充、橡皮擦等功能，供教师和学生绘制时使用。支持查看历史记录，调阅过往绘制的白板，支持批量导入和导出白板记录。（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多系统兼容支持：全面兼容 Windows 10、Windows 11 操作系统，以及银河麒麟、统信、中科方德、鸿蒙等国产桌面操作系统，支持 Windows 操作系统和国产桌面操作系统的混合使用。（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屏幕广播：学生在接收屏幕广播时可进行拍照保存、自主更改显示模式包括自动对焦、平移、缩放显示三种。支持主控端选定一台学生机来远程控制主控机，代替主控端来完成相关教学操作。支持 4K 画质的屏幕广播，支持屏幕广播时硬件编解码，支持设置广播帧率和码率。支持教师机有双屏时，可选择广播主屏或副屏内容。 4.屏幕录制：支持教师直接或在屏幕广播时开启屏幕录制，支持设置屏幕广播后自动开启屏幕录制，录制时可通过屏幕笔进行批注，支持选择录制音频的输入设备，录制过程支持暂停，录制的格式为 MP4,支持设置录制文件的默认文件夹位置。 5.学生演示：可以选择一名或多名学生，让其向主讲屏、分组屏和其他学生机演示其桌面上的操作。 6.文件收集：支持预定义多个文件收集任务，并支持教师预设学生文件收集类型、收集路径、	套	1

		收集后保存路径，从而实现对学生文件的批量收集，支持收集完成后直接打开文件夹。 7.文件共享:支持通过课件点播实现教师上传文件供学生查看和下载，支持教师对已上传的文件进行删除或重命名；支持通过共享中心实现教师和学生上传文件，支持教师对已上传的文件进行删除或重命名，供全体师生查看和下载。 8.学生举手：支持学生发起举手寻求主控端的帮助，主控端端可远程遥控帮助学生解决问题。 ▲9.互动：支持教师实时通过截屏、添加本地图片、手动输入问题三种方式发起互动答题，答题类型支持单选、多选、判断、算数、简答、投票、演示等，答题模式支持全体作答、挑人、抢答。（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答题统计：支持主控端对客观题预设答案，学生作答完成后即时接收反馈，全体学生作答完成后，主控端将会收到学生的作答详情及答题数据统计。 11.课堂报告：支持主控端查看正在进行课堂和已结束课堂的参与人数、发起答题数、答题正确率、答题详情、答案分布等信息。 #12.答题卡编辑工具：支持教师在家中编辑试题，支持导入word、excel、ppt、pdf、txt等文档类型作为试题，支持选择、判断、填空、简答和手写题，支持设置试卷名称、教师名称、班级、考试时间和总分。（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3.考试：支持对全体学生发起统一的考试，支持添加ABCD卷对不同组别的学生发送不同试卷。支持主控端实时查看学生答题进度。（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4.阅卷评分：支持客观题自动评分，主观题教师手动打分并支持将考试结果发送给学生和导出。 15.快速考试：主控端可使用快速答题卡用于学生作答，输入考试名称、考试时间、试题类型、试题数量和试题分数即可快速发起考试，试题类型包含选择题、判断题、填空题、论述题和手写题。		

		16.网络影院：采用流媒体技术，可实现教师机播放的视频同步无延时广播到学生机，学生无需下载该文件，教师也无需共享该文件。支持MP4、DAT、MP3、VOB、WMV、MOV、MPG、MPEG、AVI等主流文件格式，支持720p、1080p、4K高清视频。 17.签到：提供学生名单管理工具，为软件和考试模块提供实名验证。提供点名功能，支持保留学生多次登录记录、考勤统计、签到信息的导出与对比，支持csv 格式的导出。 18.分组讨论：支持教师按随机、配对、按行分组、按列分组、固定分组等方式将学生分成若干组，同组的组员之间可以相互讨论，教师可以参加任意组的讨论。在讨论对话框，支持教师发送文字、画布、图片、文件、截屏等与学生进行讨论，教师与学生均可以查看共享的文件和历史记录。 19.主题讨论：支持教师建立若干个主题，学生选择自己感兴趣的主题开展讨论。 20.文件提交：支持学生把做好的作业主动提交到教师电脑，教师可以选择接收和拒绝学生提交的文件；支持教师预设学生提交的文件的存储路径并限制学生提交文件的数目和大小。 21.断线锁屏保护：支持网络断开时锁定学生终端屏幕，防止学生脱离课堂管控。 22.班级模型：支持创建和编辑不同班级的学生名单列表，并支持将学生名单导入和导出。 23.防杀进程：为安全起见，学生端程序运行后，防止学生通过任务管理器结束学生端程序进程来逃脱主控端控制。 24.请求帮助：学生端遇到问题可请求帮助，主控端端可远程遥控帮助学生解决问题。 25.黑屏肃静：主控端可以对单一、部分、全体学生执行或解除黑屏操作，主控端可自定义黑屏的内容与图片。 26.键鼠禁用：主控端可以对单一、部分、全体学生禁用键鼠操作，禁用时学生端鼠标和键盘被锁定，学生无法进行任何操作。 27.网页限制：支持对学生访问网站权限的设定（全部开放、黑名单、白名单、完全阻止四种策略），对学生可以访问的Internet 站点进行管理，并支持多浏览器限制。		

		28.学生属性：支持主控端远程查看学生机登录名、IP 地址、系统类型、MAC 地址、磁盘空间、进程、CPU 使用情况、内存使用情况、网络利用率等信息。 29.控制中心：支持通过单独的控制中心界面，快速开启或关闭面向学生机的行为控制，包括自动连接、黑屏安静、联网权限、举手权限、发送消息权限、发送文件权限、键鼠权限、U 盘权限等。 30.远程设置：支持选择学生机连接主控端机的登录方式包括选择主控端登录、自动登录、IP 段登录；支持调节音量、设置学生端密码、学生机是否自动登录计算机、学生恶意离线时是否锁定学生机屏幕、是否隐藏设置名称按钮、是否显示学生端浮动工具栏等高级设置。 31.远程消息：支持主控端与学生使用远程消息进行交流，并支持设置消息在学生机显示时长、消息提示音等。 32.远程命令：支持教师进行远程开机、关机、重启、注销、关闭应用程序、打开网页、自定义命令等操作。 #33.图标监看：支持通过班级模型显示学生机桌面的缩略图，缩略图显示大小也可自由设定。缩略图右下角可以显示正在被应用的状态，也可对学生图标按规则进行排序，规则包括按名称、按状态、按 IP，也支持学生图标显示自定义名称，包括学生姓名、计算机名称、登陆名称、学生 IP 等，支持在学生图标上显示电池电量、显示组图标、显示系统类型。（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4.授权激活：支持多种软件授权激活方式，保障软件授权安全加密方式：服务器端授权、在线序列号加密、离线文件加密、自定义短码激活、mac 地址预置激活等多种方式的激活方式。（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5.学生限制：可以对学生机设置 U 盘、网页、应用程序的使用限制。 36.集控管理：支持本地服务器通过主控端对多个教室的电脑进行远程管控、合班授课、分发文件、监控、广播等功能，实现和机房教学同样的管理。		

		#37.弹幕消息：支持开启消息弹幕，教师和学生发送的消息都可以以弹幕的形式在教师机和学生机屏幕上进行滚动播放，支持弹幕显示发送者，支持弹幕循环显示，支持设置弹幕的显示区域大小、文字大小、文字颜色、背景色，并对弹幕效果进行预览。（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8.多视图模式：提供学生列表视图、文件分发视图、文件提交视图、文件共享视图、策略管理视图、课程报告视图、考试试图、共享白板视图等。（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9.登陆模式：支持选择教师登录、自动登录和IP段登录，选择教师登陆模式下，同一局域网的学生机搜索到教师后点击连接，教师可选择接收或拒绝，自动登录模式下，教师和学生在同一频道下即可登陆，IP段登陆模式下，教师设定好连接的IP地址段，在地址段内的学生机即可自动连接到教师。 ▲40.切换控制器：支持在教师端软件上直接调用打开教学互动终端控制软件，可针对教学互动终端进行切屏、布局、录制、批注等操作。（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1.另具备全体遥控、屏幕监看、登录模式、学生管控、分组管理、举手、发言、防杀进程、黑屏肃静、文件分发、文件收集等功能。		
11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交换机	交换容量432Gbps/4.32Tbps，包转发率144Mpps/166Mpps，业务端口描述48个10/100/1000Base-T自适应以太网端口，4个万兆SFP+口，支持GE端聚合，支持10GE端口聚合，支持黑洞MAC地址，支持设置端口MAC地址学习个数，支持基于端口VLAN，支持QinQ	台	2
12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无线协同器	1.软件遥控器：系统无需硬件遥控器或USB切换器，管理端支持iOS设备、Android设备、Windows设备APP，支持扫码下载遥控器APP，可以作为控制端进行无线对设备的视频切换和管控，客户端无需安装任何APP及插件。 2.多语言切换：系统支持简体中文、英文、模式切换。 3.屏幕工具条：用户可直接在触控显示屏上触	台	1

		控点击系统工具条，或通过鼠标点击工具条进行操作，工具条具有截屏、录制、广播、布局、切屏、批注、白板、互动等功能按钮，并显示时间、设备名称、网络 IP 等信息。工具条支持在大屏的左边和右边显示，满足不同习惯的老师教学使用。工具条具有下拉功能，可灵活调整按钮的高度。 4. 支持高清视频 4 路同步传输播放：支持 1080i,p 高清音视频无线传输；能够在显示终端不少于4屏画面同时播放并自由拖动画面位置，还支持对输出信号源单个或者全体的音量调节、画面全屏、画面移除、画面旋转的控制； ▲5. 多种画面布局显示：支持≥8 个投屏设备同时接入会议互动终端，≥8 个画面同时显示，且支持 Auto（自适应）画面、1 画面、2 画面、3 画面、4 画面、6 画面、8 画面切换模式，≥7 种默认画面布局方式，画面支持多种对比模式（如均分屏幕、一大一小、一大两小、一大三小、画中画等）；只需一键点击，即可选择相应的布局。布局内显示的投屏设备具有设备画面记忆功能，切换后各布局内的设备画面不会自动更改。（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信号源选择与切换：具有常用源（有线设备和网络设备）、普通源（无线移动设备）、合作组（各分组屏）、文件资料（U 盘）。信号源的选择支持拖拽。支持主控端对已连接终端进行强行从设备中移除，并可设置常用设备连接优先显示模式。布局内显示的信号设备具有设备信号记忆功能。 #7. 一键微课录制：支持多种方式开启微课录制；支持屏幕多画面和外接麦克风声音同步录入；提供 720P 和 1080P 视频显示格格式，录制的视频可保存在外接 U 盘或内置硬盘，支持存储空间不足时的文字提醒功能；录制结果为标准 MP4 格式的视频；录制过程中可随时暂停、停止。（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 移动端无线投屏：支持不少于 8 路终端设备同时接入教学互动终端，支持 AirPlay、Miracast、WIDI 主流投屏协议，iOS、macOS、Android 和 Windows 系统设备无需安装任何 APP		

		即可直接投屏，并可自由拖动画面位置，支持对设备画面进行静音、旋转、全屏、移除等操作； 9.软件遥控器：教学互动终端无需硬件遥控器或 USB 切换器，用户只需扫码下载遥控器 APP 即可将移动终端作为控制端，软件控制端支持截屏、录制、广播、布局、批注、白板、互动等功能按钮，支持 Windows、Android、iOS 系统设备安装控制端软件。使用遥控器 APP 可拍摄多达 8 张照片或录制多达 8 段短视频上传至屏幕显示，亦可将遥控器（手机/平板/电脑端）本地的多达 8 个文件，上传至屏幕分屏显示。 10.支持 3.5mm 音频输入输出接口：设备支持 3.5mm 音频输入和 3.5mm 音频输出功能，可实现无线或有线 3.5mm 音频输入到设备中，通过 3.5mm 输出给功放，音响等设备。 #11.设备监测：系统支持监测功能，具有查看系统的内存、CPU、硬盘、网络、视频质量、声音质量的使用情况数据。（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音量调节：支持对屏幕端音视频的一键静音和解除静音，关闭麦克风和打开麦克风，并可手动调节音量大小和选择声音输入输出设备，还可支持播放测试音和启用侦听。（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3.批注功能：支持对当前屏幕的批注，系统提供画笔、荧光笔、激光笔、延时画笔等工具，还支持新建白板界面做电子黑板板书写划、同时可同步将批注画面共享转播到其他同型号设备上播放，批注内容可存储。 14.课堂管理互动：支持将课堂管理系统软件程序导入系统中，可直接在系统主界面打开使用，完成智慧课堂对移动终端或电脑的课堂管控。同时可通过课堂管理系统软件启用屏幕广播、文件分发、调查、考试、点名、监看等功能，支持向至少 60 台终端推送画面，课堂管理软件与本无线协同器系统兼容适配。 15.推流直播：支持 RTMP 协议推流，可实时将教学互动终端的画面、声音通过互联网直播，可完成≥8 路投屏设备画面同步直播到互联网，		

		推流画面支持自行选择大屏画面、录制直播画面、巡课画面和摄像机画面，支持预置≥8 个推流地址，并同时向不同地址进行推流直播；同时还可支持拉流观看直播，将远端服务器已有的直播内容，通过教学互动终端进行拉流播放。 16.手写板答题展示：支持手写板笔迹实时传输上屏，教师可选择学生书写画面进行展示对比；支持对选中的手写画面截图保存手写板同步试卷：支持老师打印下发纸质试卷，学生在填写答案后提交电子答题试卷后试卷问题和手写答案能自动比对生成完整试卷内容呈现，并可实现老师电子批改点评，数据统计功能。 #17.手写板画面对比：支持多台手写板接入，手写笔迹实时上屏展示；支持多种画面对比模式，支持≥60 台手写板通过 WIFI 网络连接到教学互动终端，手写板书写笔迹可实时通过教学互动终端展示。支持不同手写板的对比模式，1 屏、2 屏、3 屏、4 屏、6 屏、8 屏等不同对比模式，允许教师自主选择不同学生手写板上屏展示，支持将已上屏的手写板画面截图保存至 U 盘或本地硬盘。支持手写板投屏画面旋转、全屏放大、从显示屏幕端直接移除当前学生手写板等操作。支持教师端对学生手写板清除笔迹，学生也可通过书写板上的“清除”按钮，一键清除手写板笔迹。（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8.手写板操作与存储：支持一键清空已上屏手写笔迹；手写板投屏画面可截图保存至 U 盘或云存储空间；支持对手写动态书写画面进行录屏，录制文件可保存至 U 盘或云盘手写板操作与存储：支持通过接收设备一键清除所有手写板笔迹，支持将已投屏的手写板画面截图保存至 U 盘或云盘，可实时录屏将手写板动态画面录制存储至 U 盘或云盘。 #19.欢迎主题界面：系统内置主题模板，直接对设备自定义修改欢迎主题界面，主题界面支持插入自定义文字和大小、模版皮肤选择可通过 U 盘和网盘直接导入，主题创建完毕后音频和主题内容可同时展示，并可同步展示到分组屏显示。（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0.内置无线 AP：无需外接 AP，支持无线路由模式、无线交换模式、网络中断模式，根据需求任意切换。 21.内置硬盘：支持内置最大 1TB 固态硬盘，可实现使用过程中的重要内容以图片的形式保存或录制成音视频文件存储到本地内置硬盘中。 22.互动答题：支持通过无线手写板、抢答器、手机终端扫描二维码进入课堂互动答题环节，互动答题内容可以是文档、图片、视频等任意电子材料，答题类型具有单选、多选、判断、算术、投票、随机提问、书写、抢答等多种题型，支持教育云后台统计课堂教学数据和应用功能使用频次。 23.文件上传：支持 Windwos、Android、IOS 系统终端通过 APP 软件与系统连接，进行文档、照片、视频等本地文件上传并同时直接显示出来，一台终端上传文件并发显示不少于 8 个画面窗口,APP 上传后系统可以随时调取已上传的文件反复阅览。 ▲24.WEB 应用：支持添加网址链接作为书签快捷页，支持 1 画面、2 画面、3 画面、4 画面、6 画面、8 画面切换模式方式显示多网页界面对比讨论。（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5.音量指向调节：支持一键调节本地音量、麦克风音量、侦听功能，同时支持音频输出选择从 HDMI 输出或耳机、音箱 3.5 输出。 26.板书讲解：板书的内容可以进行本地、云端保存，用户可自行新建板书≥50 页。对重点板书或 PPT 内容可进行区域框选，框选的重点内容可以实现关灯、扫码带走、发送小组屏、嵌入新的板书页面讲解，并可以对框选内容进行放大和缩小，讲解内容可同步上传到云空间做存储。 27.随写板：可以在 PPT 或桌面内容讲解过程中可直接调出一个可移动的浮动板书，配合原有 PPT 做批注讲解功能,讲解内容可同步上传到云空间做存储。 28.设备和文件分类：系统自动对设备（有线接入设备、无线投屏设备）、文件（U 盘、云盘、内置硬盘、遥控器 APP 上传的本地文件和云空间下载文件）、分组（分组端教学互动终端）		

		进行分类；支持对已连接的设备进行置顶、重命名、移动至分组等操作。 ▲29.界面布局：支持全屏模式、显示工具条模式和研讨模式。全屏模式下，工具条自动隐藏，隐藏后可点击隐藏按钮再次显示，且无操作 10 秒钟内，工具条会继续隐藏；显示工具条模式下，支持工具条显示在左边或右边；研讨模式下，自动隐藏切屏按钮，可选择在屏幕左边或右边始终显示设备缩略图，可将设备画面、文件画面、分组画面等快速上屏展示，还支持布局快照，清除主屏等功能俺按钮的选择。（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0.大屏广播：支持将教师和学生自带移动终端、摄像机、专业仪器设备信号采集显示到大屏幕，大屏幕画面可同步至讲台电脑进行预览，且支持将大屏幕显示终端画面一键广播至所有学生电脑，也可指定学生电脑和自带终端在大屏幕中同屏对比点评，实现多屏联动。支持 windows、安卓、IOS、Linux、国产桌面操作系统和 X86、国产 CPU 环境中运行。 ▲31.国产化投屏：支持国产化电脑通过软件或者硬件传屏器实现音视频投屏功能，并发不少于 8 面。（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2.校园电视台：支持用户输入直播间名称和简介，选择收看方式、直播时长、直播优先级等信息，即可完成直播间的创建。支持云盒、ID 加入、扫描二维码加入三种收看方式，支持预设直播时长，支持选择 5、10、20、30、40、50、60 分钟的直播时长，还可以手动输入直播时长。支持勾选强制直播，即多个直播同时进行时。支持查看当前收看设备的名称、状态设备类型和加入方式，并可强制移除收看端设备。（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3.天线类型：内置天线； 34.操作系统：嵌入式操作系统； 35.CPU：≥8 核 CPU，大核主频≥2.4GHz，小核主频≥1.8GHz 36.RAM：≥8GB； 37.内置存储：≥32GB；		

		38.内置硬盘：固态硬盘容量≥128GB，支持硬盘容量扩展展容量≥2TB，支持截屏图片、录制视频的存储与调用； 39.物理按键：电源键*1，录制键*1； 40.指示灯：三色 LED 电源指示灯； 41.HDMI 输入接口：HDMI 输入接口≥2 个，支持电脑、摄像头、实物展台等外部设备的有线接入，输入画质≥3840x2160 像素分辨率； 42.HDMI 输出接口：HDMI 输出接口≥2 个，支持输出到 2 个不同的大屏端，输出画质最高≥3840x2160 像素分辨率； 43.音频接口：LineIn 接口≥1 路，支持麦克风的连接；LineOut 接口≥1 路，支持音箱的连接； 44.USB 接口：USB 3.0 Type-A 接口≥3 路，支持 U 盘、鼠标、键盘、摄像机的接入；USB 2.0 Type-B 接口≥1 路，支持连接电脑安装驱动； 45.网络接口：以太网 RJ45 数据接口≥3 个，其中 2.5G Base-T(2500 Mbps)自适应网口≥1 个，1000M Base-T(1000 Mbps)自适应网口≥2 个； 46.中控接口：RS232 接口≥1 个； 47.无线 AP：内置 Wi-Fi6 无线 AP 模块，WIFI 支持：IEEE 802.11 a/b/g/n/ac/ax；工作频段：2.412G~2.467G/5.180G~5.825G；2.4G 频段最大无线速率≥576Mbps；5G 频段最大无线速率≥2.4GMbps；		
13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切换台	1.支持 4K×2K@60Hz 分辨率信号传输 2.驱动:免驱即插即用 4.输入接口:HDMI 接口不少于 4 路、 USB-B 接口不少于 4 路、 DC5.5mm 电源接口不少于电源接口不少于 1 路 5.输出接口:HDMI 接口不少于 1 路, USB1.1A 型接口不少于 2 路, USB2.0 型接口不少于*2 路	台	1
14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时序电源	1.8 路自动、手动电源控制器，内置 8 个 20A 继电器，最大负载能力 4400W/单路。 2.每路继电器都有三连接点的接线柱，具有常开与常闭的功能。 3.具有复位按键，支持恢复到出厂的默认设置。具有 1 路网络接口，支持通过网络实现远程控制。	台	2

15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智慧环境网关	1.设备高度集成化，集成音频信号切换、视频信号切换、红外学习与发射、外设电源管理、电动幕布控制、功率放大、网络广播、外部设备控制接口、视频解码、无线投屏等业务功能。 2.集成网络广播功能，内置一体化网络 IP 解码模块，可作为数字广播解码终端使用，配合网络广播系统可实现定时打铃、音频播放、手机端远程点播节目、广播喊话功能，可搭配消防采集器对接消防短路输入信号，实现全区和分区消防报警功能。 3.设备具有≥1 路红外学习端口，≥1 路 3.5mm 红外对频扩展接口，≥2 路独立可编程红外 IR/IO 复用接口，≥2 路可编程电源控制接口，≥1 路 220V 电动幕布控制接口，≥2 路弱继电器控制接口，≥3 路 RS-232/RS-485 双向通讯接口，≥1 路 RS-485 控制面板接口，≥1 路韦根协议接口。 ▲4.具有≥2 路反馈抑制，并且每路≥5 级移频抑制效果；具有≥5 路输入增益调节，可单独对每一路输入端设置静音和增益调节，调节范围-72dB~12dB 输入；具有≥5 路可调节的输入噪声门设置，可单独设置开关，阈值-72dB~0dB，建立时间 1ms~500ms，释放时间 50ms~3000ms；具有≥3 路输入信号，并且每路信号具备≥15 段均衡调节；具备≥4 路输入和≥4 路输出的音频矩阵功能；具有≥4 路输出信号，并且每路信号具备≥15 段均衡调节；具备≥4 路输出增益调节，可单独设置静音和增益-72dB~12dB；具备≥2 路输出可调节的限幅器功能，可单独设置开关，阈值-60dB~0dB，建立时间 1ms~500ms，释放时间 50ms~3000ms，并具备≥4 种音效快捷保存启动功能。（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5.支持集中管理灯光、空调和传感器等设备。 6.支持远程及本地对设备的双重控制，可实时反馈被控设备的开关状态。	套	1
16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定制机柜	22U 定制机柜	个	1

17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地面材料	1.会计文化提升教室平米数 220 平米；确保结构稳定性的同时适配不同地面承重需求；地板边缘采用精准切割工艺，拼接间隙≤0.5mm，避免缝隙过大导致灰尘堆积或影响防静电性能。 2.外观质量：地板表面平整光滑，无明显凹陷、凸起、划痕、气泡等缺陷，表面涂层（如 HPL 耐磨层、PVC 贴面）色泽均匀，无漏涂、流挂现象；地板边角无毛刺、缺角，直角偏差≤0.3°，保证拼接后整体平整度。	㎡	220
18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辅助功放	1.标准≤1U 机柜式设计；采用 PFC+开关电源+D 类数字功放设计方案；输出功率*：立体声（8Ω）：≥500W×2；立体声（4Ω）：≥850W×2；桥接（16Ω）：≥1000W ；桥接（8Ω）：≥1700W。 2.开关电源采用 LLC 谐振电源短路保护电路和 D 类数字功放一体模块化设计，保证半桥 LLC 开关电源稳定性和可靠性。 3.支持开机软启动功能，软启动过程中电源需求缓慢上升，减少对电网和其他电子设备的电流冲击。 4.开关电源内置 EMI 电路，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5.数字功放核心的调制和匹配电路技术，让功放还原真实原声。 6.数字功放电源自适应音频调整节能功能，实现智能削峰限幅器，控制功率模块及扬声器系统在安全范围内工作。 7.MONO/STEREO/BRIDGE 三种模式可选择切换。 8.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9.内置≥6 大保护电路模块，为功放的可靠性保驾护航，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功能。	台	1
19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文化提升+综合布线	文化提升：入口形象墙主题展墙，结构：可拆卸铝合金展架，亚克力立体字+灯光文化提升 主展示区：可拆卸磁吸展板+ 展板+UV 喷绘布）+ 亚克力立体字 LED 光源） 互动体验区：投影墙面（抗光干扰涂层）+ 地面感应灯箱（压力感应触发灯光变化）+预留利旧设备造型，触摸屏接口 文化延伸区：环保木纹铝塑板）+ 3D 打印校徽	项	1

		浮雕+透明亚克力挂画+ 定制校训标语灯箱 教学区：区域分割+安全格挡 弱电综合布线，墙面预留强弱电点位，音箱线、6类网线、多功能墙插、HDMI 高清线 4K、管线预埋、线材辅料，施工挖槽及信息面板。		
20	三位一体实习实训基地——会计文化升级改造-系统集成	系统集成费用：方案设计、设备供货、调试联调、培训验收。	项	1

三、产品技术培训与售后服务要求

（一）总体要求

1、投标人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是为投标人不响应招标文件。

2、技术规格及要求中的技术指标及条款为招标人的要求，如投标人所投货物的性能及参数高于招标文件的规定，投标人应详细叙述。

3、除了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提供的一切仪器、货物和系统，应符合下列要求：

3.1 符合中国大陆所有地区使用环境的室内温度和湿度要求。

3.2 电源线符合中国制式，货物安全性符合中国国家安全标准。

4、如果仪器货物需特殊的工作条件（如：水、电 、气、电源、磁场强度、特殊温度、湿度、震动强度等），投标人应在有关投标文件中加以说明。

5、投标人所提供的标准配置的部件之间及货物之间的连线或连接插件均视为货物内部部件，应包含在响应的配置中。

6、所投货物制造商在中国大陆境内必须设有备件库，并能提供本地化服务。

7、从验收签字之日起进入保修服务期，保修范围应包括提供的所有货物和安装调试服务。在保修期内应提供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矫正和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排除所完成系统出现的故障。凡制造厂商未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免费保修服务的货物，投标人应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质量保证期的服务报价，该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8、投标人需保证所投标货物应符合现行我国有关部门的质量控制标准，需注明该

标准证明文件的编号，并提供相关投标货物的质量证明文件。

9、投标人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批准正式生产和市场准入的成熟货物。应保证投标货物正常使用年限内的备件供应需求。使用未正式在中国大陆销售的货物，或者使用已经停产货物进行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此证明由原厂家承诺并提供。

10、所有投标货物必须符合中国相关法律及规定，必须具有合法性。

（二）具体要求

1、安装和调试：

中标人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中标人应在货物运抵现场一周前，向采购人提供安装调试及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2、技术培训：中标人应负责对采购人人员进行不少于 2 员人员的专业培训，直至采购人能独立、正确地对产品进行安装、使用等，提供详细培训计划。培训发生的各种费用包括在合同报价中，具体培训时间由双方商定。

3、售后服务承诺：

所投产品实行“三包”，质量保证期为三年，并同时享有原厂商的所有保修承诺。产品如有质量问题 3 个月内免费更换；质保期内免费上门服务。对投标产品负责终身维修。

保修期内所有产品发生故障时，2 小时响应，接到故障电话 4 小时到达现场，24 小时内解决问题，提供 24 小时热线电话及在线技术解答。每个月电话回访一次，客户指定专门联系人。如果中标人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中标人承担。

终身提供技术支持。保修期外提供维修并仅收取成本费（成本费只包括配件成本，但不包括人员工时、交通、住宿费等配件成本以外的费用）。

4、项目完成期：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日内完成送货、安装、调试。

5、中标人保证北京财贸职业学院所购货物不高于市场价格，如果高于市场价格，中标人保证将高于部分双倍返还。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此合同为通用版本，具体以双方签订为准）

双高计划-北京财贸-供应链运营专业群（二期）-专业群关键办学能力提升项目（第一包）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甲　　方：北京财贸职业学院_____

乙　　方：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合　　同　　书

北京财贸职业学院（甲方）的 双高计划-北京财贸-供应链运营专业群（二期）-专业群关键办学能力提升项目（第一包）（项目名称）中所需_____（货物名称）经委托 中科信佳（北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公司）以_____（项目编号）采购文件在国内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小组评定 _____（乙方）为中标人。买、卖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即政府采购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a. 本合同书

b. 合同附件 1：中标通知书

c. 合同附件 2：项目需求

d. 合同附件 3：保密协议

2、服务内容

本合同服务及货物内容：_____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含税）。

4、付款方式

乙方在签订合同后，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中标总金额 5%（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履约保证金。甲方收到履约保证金后，在 10 个工作日后，甲方向乙方支付中标总金额的 60%预付款（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完成安装、调试并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中标总金额的 40%（大写：_____，小写

元）。验收合格壹年后，如无质量问题，甲方将无息退还 5%履约保证金。

5、本合同服务及货物的交付时间及交付地点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日内完成送货、安装、调试

交付地点：北京财贸职业学院指定地点

6、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额 5%（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7、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本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以及违约赔偿等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期限为 30 日，自一方书面通知另一方协商之日起计算。

2.若协商期满未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本合同履行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其他条款。

8、合同的份数及生效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 执叁份，乙方 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各自的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由乙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如有）之日起生效。

下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_____

(印章)

签署日期：___年_____月 ____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乙方：_____

(印章)

签署日期：____年____月 __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当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甲方与乙方签订的、载明双方就本次政府采购的相关事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相关文件。

1.2 “合同价金”系指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当支付的价款。

1.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用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相应的工具、使用说明、保修维修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提供或承担的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技术援助、培训或者其他与货物相关的服务。

1.5 “甲方”系指与乙方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6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1.7 “合同履行地”系指合同约定将货物运至、安装或者提供服务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2.1 乙方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当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或技术规范附件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3.1 乙方应当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向甲方（含最终用户）提出侵权诉讼，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给甲方（含最终用户）造成的经济损失。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当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当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货物包装应当适应当远距离运输并且防潮、防震、防锈、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约定地点。由于货物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2 每件货物包装箱内应当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装运标志

5.1 乙方应当在每一货物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_____

合同号：_____

装运标志：_____

收货人代号：_____

目的地：_____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_____

毛重 / 净重：_____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_____

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乙方应当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为便装卸和搬运，标明“重心”和“吊装点”。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 乙方应当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 .交货方式

6.1 交货方式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交货方式在合同书中约定。

6.1.1　　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全部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2　　工厂交货：由乙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甲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3　　甲方自提货物：由甲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6.2　　乙方应当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____天以前以邮件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运输方式、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当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____份包括合同号、运输方式、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甲方。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应当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当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 .装运通知

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乙方通知甲方货物已备妥并准备运输的____小时内，应当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

7.2　　如因乙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的，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当由乙方负责。

8 .付款条件

8.1　　付款条件详见合同书中规定。

9 .技术资料

9.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书中另有约定外)以下列方式交付：

本合同生效后____天之内，乙方应当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等相关资料寄给甲方。

9.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当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9.3　　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的，乙方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____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甲方。

10 .质量保证

10.1　　乙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0.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

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0.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当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天内应当免费修理、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0.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0.5　　除“合同书”中另有约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内。

11 .检验和验收

11.1　　在交货前，乙方应当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当视为最终检验。

11.2　　货物运抵合同约定的履行地点后，甲方应当在____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11.3　　甲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11.4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乙方必须提前通知甲方。

12 .索赔

12.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0.5 条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责任应当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2.2　　在根据合同第 10 条和第 11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当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2.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当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以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2.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货物价格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2.2.3　使用符合技术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的，乙方应当承担甲方（含最终用户）一切费用和风险。同时，乙方应当按合同第 10 条规定，相应地延长修理或更换部件的质量保证期。

12.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____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当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____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2.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或从乙方开

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3 .延迟交货

13.1　　乙方应当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甲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13.2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3.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4 .违约赔偿

14.1　　除合同第 15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提供服务，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5 .不可抗力

15.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当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当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5.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当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____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5.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　双方应当通过协商在____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6 .税费

16.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17.1　　因本合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争议，甲、乙双方选择如下第__（2）__种争议解决方式：

（1）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按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2）向__甲方__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因违约解除合同

18.1　　在乙方违约或出现下列情形的情况下，甲方可以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18.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14.1 的规定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8.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8.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8.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当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 .破产终止合同

19.1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但甲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0 .转让和分包

20.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0.2　　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

包。分包后不能免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1 .合同修改

21.1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当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当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3 .计量单位

23.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4 .适用法律

24.1 本合同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5 .履约保证金

25.1 履约保证金应当使用本合同指定货币，具体规定详见合同书中规定。

25.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5.3 履约保证金在法定的货物质量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25.4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质量保证期结束后 30 天内，甲方将把履约保证金的剩余部分退还乙方。

26 .其他

26.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确定，不得违背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甲方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2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甲方与乙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合同，该合同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合同附件 1：中标通知书

合同附件 2：项目需求

合同附件 3：保密协议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4												
…												
										总价（元）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

矛盾。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 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___%。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8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4）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9-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